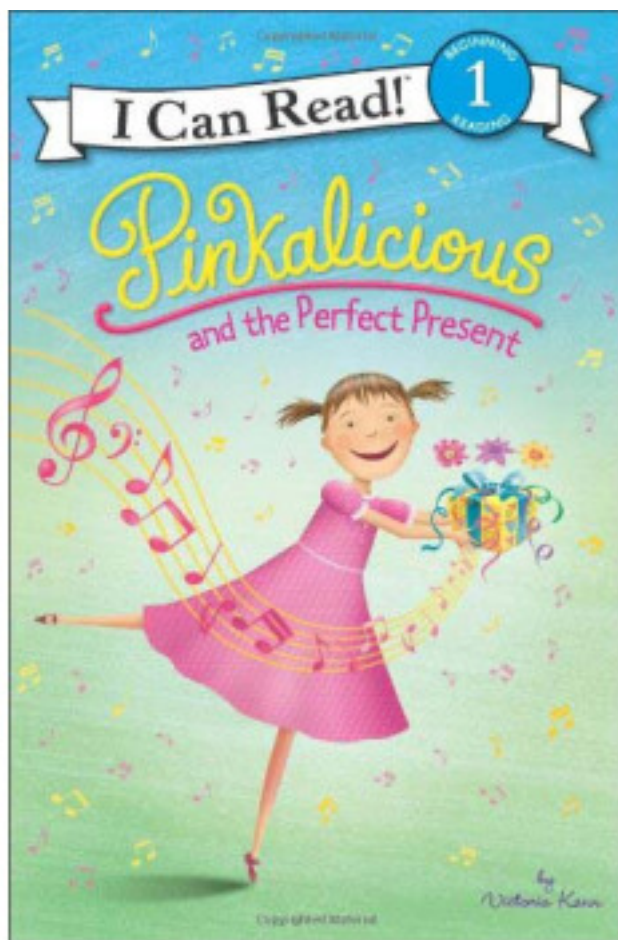


Pinkalicious and the Perfect Present (I Can Read Book 1) [平装] [4-8岁]



[Pinkalicious and the Perfect Present \(I Can Read Book 1\) \[平装\] \[4-8岁\]_下载链接1](#)

著者:Victoria Kann 著

[Pinkalicious and the Perfect Present \(I Can Read Book 1\) \[平装\] \[4-8岁\]_下载链接1](#)

标签

评论

这个故事真的非常温馨。适合妈妈和女儿一起看。只是包装实在太差了，有个洞，书都破了。唉。这么美的书。

Dr.

Suess的书总是这么受孩子欢迎，给孩子阅读，勾起他们学习的欲望是最大的成功。孩子学英语，不是在学一种道理，也不必长期参加培训班，而是生活在英语的生活里。换句话说，家长、老师要尽量帮助孩子，养成天天用英语的习惯。

我见到很多孩子，很喜欢看书，只不过原版书是英文写的，孩子暂时还不能“心领神会”，所以孩子就不爱看。我见到有的家长给 10

岁左右的孩子买过几本简单的原版书，但是孩子没看几天就不看了，因为阅读很吃力。孩子阅读吃力的时候，最需要的是帮助，而不是眼睁睁看着孩子就这么放弃。障碍不解决，就永远是障碍。况且，孩子是能把这本书读下去的。我们可以参考香港小学一些好的教法。香港特别重视小学英语课外活动。10

年前，香港第一任行政长官董建华先生，在 2001

年《政府施政报告》第5部分，向市民承诺“从 2002

年开始，政府将采取措施，加强小学的英语教学”。怎么加强呢？有一种做法，就是督促学校在课外开展广泛的英语阅读活动。香港教育当局很重视推广阅读风气，他们下发给小学的指导文件里，反复提到：“英语阅读能力，是孩子终身必备的学习能力。”

香港一些小学，每天放学之后，有一个小时英语阅读活动，他们称之为 reading workshop

，有点类似咱们的托管班，放学后的孩子，聚在老师身边读英语书。在香港著名的圣保罗学校附属小学，有一位老师，给2年级孩子分别用英语和粤语，讲读

Charlotte's

Web，老师带着学生从头讲到尾，一边讲，一边让学生用荧光笔在原版书上作记号。

这位老师不给孩子讲语术语，也没必要给孩子讲语术语。这位老师利用荧光笔，利用孩子天生对色彩的敏感，把重要的英语结构，自然而然印在孩子心里，让孩子不知不觉，学到很多东西。

老师把整整一本书，给孩子认认真真讲一遍，从头到尾，没有一句遗漏，这很关键。如果老师只是简单串讲一个故事梗概，意义就不大了。我们有的孩子看英语书，就有一点走马观花，碰到文字稍微困难的地方，就跳过去不看了；还有的孩子看英语，碰到不懂的地方，就直接去看中文翻译，这实际上是在读故事，英语的提高很有限。

老师给孩子讲读原版书，不是为了讲故事。老师的教学意图，是让孩子以后能够独立阅读；是让孩子掌握阅读策略，提高阅读速度；是借用各种色彩，帮孩子熟悉英文语法；是以附带习得的方式，扩大孩子的单词量..... 香港很多 10

岁的小学生，每天自己看原版书，并非孩子聪明过人，而是老师已经带着孩子们认认真真读过几本原版书了，经过细水长流的教学铺垫，孩子的英语才能飞跃。

学英语，不能断断续续，孩子需要天天沉潜在英语里。我举台湾地区的例子，近些年台湾教育当局强调英语学习与国际接轨，台湾一些重点小学，开家长会的时候，英语老师会给家长推荐一份原版书的书单，并对家长说：“英语学习与国际接轨不是一句口号，而是具体的生活方式，让孩子每天睡觉前，读半小时原版书。”

让英文原版书，成为孩子的好朋友。有阅读原版书习惯的孩子，学英语所收获的，不是一朵小花，而是一个春天。

书评

[Pinkalicious and the Perfect Present \(I Can Read Book 1\) \[平装\] \[4-8岁\] 下载链接1](#)